

济宁市兖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兗审服批〔2019〕55号

关于兖州区城镇生活污水治理 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你单位报来的项目建议书立项申请等材料收悉，为解决城镇生活配套设施，改善城镇生活环境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内容如下：

一、同意建设兖州区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。

项目代码：2019-370812-77-01-081332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兖州区。

三、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：本工程包括新建小孟镇污水处理厂、新驿镇污水处理厂、兴隆庄污水处理厂 3 个污水处理厂，13 个污水处理站；新建污水管网 1033.18 千米，60 个氧化塘。

四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 36700 万元，资金来源区财政投资。

请据此开展项目前期各项工作，做好资金落实工作，
编制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。

济宁市兖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



2019 年 12 月 2 日

主题词：项目 建议书 批复

济宁市兖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19 年 12 月 2 日印发
